

# 市人大常委会关于鞍山市 2023 年上半年预算 执行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3 年 9 月 5 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鞍山市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2023 年上半年，市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鞍山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全面落实中央、省、市进一步稳经济政策措施，严格执行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要求，扎实做好预算执行和财会制度监管，有效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不断提高财政精细化管理水平。上半年，全市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支出保持适当强度，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

会议指出，虽然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全市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向好，但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财政持续增收压力大、空间小，“三保”及债务等刚性支出保障需求和压力持续加大，财政处于紧平衡状态，收支矛盾依旧突出。

为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工作，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努力完成全年收支任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会议建议：

## 一、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扎实做好“三保”保障工作

持续强化“过紧日子”思想，坚持有保有压，大力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非必要支出，节省资金应优先用于“三保”支出。要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按照预算优先原则，优先安排“三保”支出和政府债务偿还等刚性支出需要。严格对照国家保障范围和标准，加强库款管理，保持合理的库款规模。重点加强对基层的动态监控，对风险较大、财力薄弱区域给予倾斜和支持，增强基层“三保”保障能力，兜牢兜住“三保”支出和民生底线，确保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

## 二、着力提升积极财政政策效能，有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紧盯全年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深入实施“五提升、五攻坚”，充分释放积极财政政策效能。积极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严格落实好国家新出台的减税降费及延续政策、恢复和扩大消费政策，推动全市进一步稳经济、助企纾困等政策举措落实落地，提升市场主体信心，激发经济发展动力。保持适当的支出强度，持续加大对基本民生、乡村振兴、区域重大战略、就业、教育、科技攻关等重点领域的支出力度，推动鞍山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强组织征收，培植新的财源税源，保存量、促增量、提质量，确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采取有效的工作措施，积极推动存量资产资源盘活变现，确保国有资产收益实现，进一步提升财力补充能力。精准用好政策工具，精准对接国

家政策，积极争取上级各类资金，为鞍山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和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的财力基础。

### 三、全面规范财政运行管理工作，确保财政运行平稳可持续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加快支出进度，把支出进度管理作为财政资金管理的重要环节去抓，加强与预算部门沟通联系，充分调动资金用起来、转起来，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加强财政资源配置和统筹能力，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将存量资金资产作为缓解支出压力的重要举措，对结转结余资金要加大统筹回收力度，避免资金沉淀闲置。加强财会监督，着力建立监督主体横向协同、纵向联动，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加强财会队伍建设培养，全面规范财会审计秩序，推动行业健康发展。在加强财政运行管理的同时，要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加强政府债务监管，稳步化解债务规模，降低债务风险水平，在保持财政可持续的前提下，科学合理举债支持全市经济发展和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2023年9月5日